

中華民國東海大學校友總會第十二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6 月 11 日 星期六 14:30-17:00 (14:00 報到)

地點：東海大學創藝學院北側社團會議室 AS18

主席：李基正理事長

司儀：劉美華秘書長

紀錄：呂閔誌秘書

視訊平台：GoogleMeet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txx-eyfx-rgm>，會議 ID：txxeyfxrgm。

一、報告出席人員：

理事應到 21 人，實到 20 人，請假 1 人；監事應到 5 人，實到 4 人，請假 1 人。

理事：李基正(理事長/現場)

吳錫銘(副理事長/請假)、王朝明(副理事長/現場)、蘇美月(副理事長/視訊)

姚靜樺(常務理事/視訊)、楊聯智(常務理事/視訊)、鄭哲民(常務理事/視訊)

陳淞屏(視訊)、黃正聰(現場)、葉世宗(視訊)、黃一彬(視訊)、林碧揚(視訊)

蔡慶瑞(視訊)、曾啟政(視訊)、林泰弘(現場)、劉景文(視訊)、沈孝芬(視訊)

張國佐(視訊)、邱媛美(視訊)、李青育(視訊)、闕瑞湘(視訊)。

監事：張光永(常務監事/現場)

蔡宗易(視訊)、蔡文龍(現場)、洪銘璋(請假)、李重林(現場)。

列席：詹家昌(副校長兼就友室主任/視訊)、卓春英(輔導理事長/視訊)、

沈哲正(名譽理事長/現場)蔡清華(名譽理事長/現場)、袁祝平(名譽理事長/視訊)

黃成鋒(名譽理事長/視訊)、邱吉田(資訊委員/現場)、楊朝棟(圖書館長/視訊)

蔡家幸(就友室副主任/視訊)、劉美華(秘書長/現場)、黃文結(財務長/現場)

鄧益裕(副秘書長/視訊)、呂閔誌(秘書/現場)、徐韡紜(秘書/現場)。

二、請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三、唱校歌(略)

四、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五、主席致詞

六、常務監事致詞

七、輔導理事長致詞

八、貴賓致詞

九、報告事項

(1) 報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P. 5~7)

(2) 會務報告、活動預告(P. 8~9)

(3) 第十三屆校友楷模選拔作業(P. 10~11)

a. 校友楷模遴選委員會

依據校友楷模遴選辦法第四條，遴選委員任期為兩年，故委員名單與去年相同，詳細名單如下：

主委：李基正

委員：張光永(理監事代表)、吳錫銘(理監事代表)、姚靜樺(理監事代表)、陳淞屏(理監事代表)、董大斌(歷屆校友楷模代表)、林丙申(歷屆校友楷模代表)、劉景文(社會賢達校友代表)、就友室主任(母校代表)。

b. 依據校友楷模遴選辦法第四條之一，預計於 10 月 3 日公告並通知辦理第十三屆校友楷模選拔作業，推薦至 11 月 25 日截止，於 12 月 10 日召開遴選委員會會議後公告當選名單，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4 日會員代表大會公開表揚及頒發校友楷模當選證書及獎牌乙座。

(4) 關懷退休師長活動(預計於 9 月 17 日舉辦)

(5) 財務報告(P.12)

(6) 各委員會報告

(一)公關及社會資源委員會(主委：姚靜樺)

(二)關懷母校委員會(主委：鄭哲民)

(三)分會發展委員會(主委：王朝明)

原規劃於4、5月連結雲林、嘉義校友會舉辦活動，因疫情而延期。

(四)活動委員會(主委：林泰弘)

預計於9月17日舉辦關懷退休師長活動，屆時再歡迎各位學長姐踴躍參與。

(五)資訊管理暨編輯事務委員會(主委：蘇美月)

校友總會建構一個校友資源整合與匯流平台，將校友聯誼資源網，包括各種活動與『工商服務』及『特約資訊優惠』互動匯流，希望透過資源的整合，讓東海人一起創造互惠的價值，並提升校友會聯誼與創價的功能，更可促進校友企業與產學合作，創造實習就業機會，提升學弟妹的就業競爭力。

未來您提供的名片資料將會放在校友總會官網首頁『工商服務』平台上，您提供的特約商店優惠內容將放置『特約資訊優惠』平台上，期待您加入『校友資源平台』的建構行列，邀請您一起來為母校效力，共同為東海、學弟妹及校友會創造更高的價值。

東海大學校友總會工商服務與特約資訊優惠合約表單：<https://form2.thu.edu.tw/2374644>

(六)校友楷模聯誼委員會(主委：陳淞屏)

邀請部分校友楷模至企管系舉辦遇見未來管理職能講堂，邀請17位校友楷模及傑出系友，聯合開3學分的課。也有進行名人錄影專訪，屆時錄影也會分享至總會理監事群組。

(七)全球東海人聯誼委員會(主委：吳錫銘)

(7) 各地校友會、系友會會務報告

(一)台北校友會(會長：吳錫銘，總幹事：林碧揚)

1.原4月安排林明良副會長演講房地產投資，因疫情延期舉行。

2.規劃包場欣賞電影科學少女，時間另訂。

(二)新北校友會(會長：姚靜樺)

1.補充報告5月29日至6月2日新北校友會舉辦馬祖藍眼淚之旅五天四夜。

2.5月28號會員大會主講者黃鴻隆會計師，講題：生命的喜悅與傳承-殘而不廢 鐵肺人生，因疫情決定延期舉行，預計於7、8月舉辦，屆時再邀請各位理監事參加、共襄盛舉。

3.預計7月2日新北校友會規畫去拉拉山採水蜜桃，另外還有規劃國立博物館的活動，歡迎各位學長姊來參加。

4.提議各地校友會認購科學少女電影票，姚會長本身認購兩百張電影票，規畫招待高中校長、學生幫助東海招生，也邀請聖文森大使參加，另外擬規畫至聖文森也撥放科學少女電影，促進國際學生招生。

(三)桃園校友會(會長：楊聯智)

桃園市校友會規畫8/13 2:00-4:30，在桃園高鐵站旁的和逸飯店，主題：全球ESG趨勢及諾瓦的願景。

(四)台南校友會(會長：葉世宗)

(五)高雄校友會(會長：曾啟政)

預計於6月底召開高雄校友會理監事會，討論下半年高雄校友會會務事宜。

(六)企管系友會(會長：陳淞屏)

1. 除舉辦遇見未來職能講堂外，企管系友會目標有 3C，連結畢業系友、系上老師及助教、在學學生。
2. 第一年主要重心在系上老師助教及學生，舉辦系友會活動邀請系上老師及助教參加，春酒、端午節皆致贈老師禮盒，疫情期間致贈老師每人五劑快篩(包含退休老師)。
3. 原規劃 6/18 舉辦東海企管千人回娘家，因疫情延期舉行。
4. 另規劃 9 月舉辦千人參訪國介消防，也歡迎各位理監事學長姐共襄盛舉。

(七)國貿系友會(會長：闕瑞湘)

十、討論事項

案由一、提請討論推薦東海大學第 23 屆傑出校友人選。(提案人：李基正，附署人：吳錫銘)

說明：

- 一、依據東海大學 111 年 4 月 19 日東恩友字第 11136000380 號函辦理。(P.13)
- 二、東海大學為表彰並選拔對社會國家有特殊貢獻或成就之本校歷屆校友，即日起至 111 年 8 月 31 日止，開始接受各界推薦本校第 23 屆傑出校友人選。
- 三、傑出校友遴選辦法請參閱附件 P.14~15。

決議：通過。請各地校友會、系友會踴躍推薦人選，也可於歷屆校友楷模中挑選合適人選推薦至傑出校友選拔。

案由二、提請討論校友總會銀行定期存款使用的監督機制。(提案人：李基正，附署人：王朝明)

說明：

- 一、目前僅由理事長章(財務長保管)及校友總會章(秘書保管)即可提領銀行存款。
- 二、為建立健全的監督機制，擬由理事長、常務監事、財務長三人簽章同意才可使用銀行定期存款。

決議：通過。同時至兆豐銀行變更印鑑章，新增常務監事章才可異動定期存款。

案由三、提請討論召開本會第十二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提案人：葉世宗，附署人：曾啟政)

說明：

- 一、按照慣例，九月份理監事會，將結合南區校友會的活動。
- 二、本次理監事會：
 - (1) 日期：111.09.03 (六) 10:00-12:00
 - (2) 地點：亞果微醺餐酒館(台南市安平區新港路二段 777 號)
 - (3) 會議結束，安排於亞果微醺餐酒館用餐。下午活動行程，可自由選擇並自行付費：請參閱附件 P.16。
 - A. 參觀亞果園區(免費)
 - B. 三小時遊艇體驗(2500 元)
 - C. 一小時快艇體驗(1500 元)

決議：通過。另外也可規劃出海或住宿行程。

十一、臨時動議

動議一、提請討論東海大學校友卓越講座辦法第六條修正案。(動議人：李基正，附議人：林泰弘)

說明：

- 一、配合就友室請求，依照校友卓越講座辦法第七條辦理，提請本會討論第六條之修正案。
- 二、調整第六條第一項第二款內容，以條列式呈現，其中返校日數係指以密集講學方式舉行之授課日數。
- 三、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P.17~19。

決議：通過。

十二、自由發言

(一)張國佐理事：許多業界傑出的校友，為何不願意參選學校傑出校友選拔，是否傑出校友的推薦制度還有調整的空間。

(二)蘇美月副理事長：今天來不及聽總會長報告綜合活動中心目前的進度及校友對董事會的批評等相關內容、期待下次能報告！相信很多校友都很關心！

李基正理事長：好的，下次會議再作報告，同時我已進行以下作法：

1. 將總務處對綜合活動大樓的工程進度報告聯結在校友總會網站，並即時更新進度。

2. 校友對董事會或 TEFA 的批評，真相如何莫衷一是。我已建議董事長最好能在官網作一澄清。

(三)沈哲正名譽理事長：東海大學官網首頁歷經多次改版，原校友總會官網連結似乎已被拿掉，希望學校能再把校友總會官網連結放回去學校官網首頁連結，以利校友總會的曝光度增加，校友尋找校友相關訊息更加便利。

十三、閉會(16:00)

十四、專題演講-楊朝棟館長，講題：「我在東海的歲月 4+21」。

(一) 報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中華民國東海大學校友總會第十二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3 月 5 日 星期六 下午二時至下午四時

地點：台北天成飯店一樓(忠孝西路一段 43 號 / 台北車站捷運 3 號出口)

主席：李基正理事長

司儀：劉美華秘書長

紀錄：呂閔誌秘書

視訊平台：GoogleMeet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txx-eyfx-rgm>，會議 ID：txxeyfxrgm。

一、報告出席人員：

理事應到 21 人，實到 19 人，請假 2 人；監事應到 5 人，實到 4 人，請假 1 人。

理事長：李基正(出席)

副理事長：吳錫銘(出席)王朝明(出席)蘇美月(出席)

常務理事：姚靜樺(出席)楊聯智(出席)鄭哲民(出席)

理事：陳淞屏(出席)黃正聰(出席)葉世宗(出席)黃一彬(出席)林碧揚(出席)蔡慶瑞(出席)

曾啟政(出席)林泰弘(出席)劉景文(出席)沈孝芬(視訊)張國佐(請假)邱媛美(請假)

李青育(出席)關瑞湘(視訊)

常務監事：張光永(出席)

監事：蔡宗易(出席)蔡文龍(視訊)洪銘璋(視訊)李重林(請假)

輔導理事長：卓春英

就友室主任：詹家昌副校長(請假)

秘書處：劉美華秘書長、郭達鴻副秘書長、鄧益裕副秘書長、黃文結財務長(視訊)、呂閔誌秘書

列席：吳清邁董事長、張國恩校長、李福登名譽理事長、沈哲正名譽理事長、蔡清華名譽理事長、黃成鋒名譽理事長、張嘉修副校長、楊朝棟圖書館長、施灼杭彰化前會長、就友室蔡家幸副主任、周學鏘

二、請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三、唱校歌(略)

四、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五、主席致詞

六、常務監事致詞

七、輔導理事長致詞

八、貴賓致詞

九、報告事項

(1) 各委員會報告

(一) 公關及社會資源委員會(主委：姚靜樺)

(二) 關懷母校委員會(主委：鄭哲民)

鄭哲民主委：因為近來校友會群組出現影響校友情誼的爭論，關懷母校委員會願意擔任溝通協調的角色。

黃正聰理事：請關懷母校委員會鄭哲民主委協助了解爭論的相關事實，建議相關單位將事實呈現，期望調停衝突，以避免校譽受損。

李基正理事長：校友們也不要固執己見，盡可能放下成見、理性溝通。

(三)分會發展委員會(主委：王朝明)

擬規劃於4、5月連結雲林、嘉義校友會舉辦活動，讓雲林、嘉義校友會再次活絡起來。

(四)活動委員會(主委：林泰弘)

1. 已為3月12日的植樹節活動，召開數次的籌備會議，邀請大家踴躍植樹認養，並參加植樹節活動。
2. 3月30日就業徵才博覽會及6月11日畢業典禮，活動當天也設有校友總會的攤位，邀請活動委員會委員及各位學長姊一同參與。

(五)資訊管理暨編輯事務委員會(主委：蘇美月)

為吸引年輕人加入校友會，建議使用Instagram建立校友總會的帳號，目前TEFA已開始嘗試使用Instagram，可以作為參考。

(六)校友楷模聯誼委員會(主委：陳淞屏)

規劃邀請各校友楷模至學校授課演講，增加與在校生的互動與連結，讓在校生即早認識校友會、系友會。

(七)全球東海人聯誼委員會(主委：吳錫銘)

吳錫銘主委：原規劃2022年至大陸校友會舉辦全球校友聯誼會活動，但因疫情考量而取消。適逢今年張國恩校長剛上任，往年新校長上任皆會安排至美國校友會拜訪各地校友。若疫情狀況許可，規劃於今年7、8月至美國校友會走訪。另外馬來西亞及日本皆可作為全球校友聯誼活動的備案。

李基正理事長：由北加州校友會陳祥文會長自111年1月發起，並定期舉辦美國與台灣校友視訊聯誼，總會長每次皆會參加並分享校友總會會務近況。

(2) 各地校友會、系友會會務報告

(一)新北校友會

姚靜樺會長及劉景文理事報告：

1. 3月27~28號兩天由天鷹旅行社蔡宗易董事長親自帶隊舉辦太平山賞櫻及扁柏之旅。
2. 4月13號舉辦明池池中劍一日遊。
3. 5月28號會員大會主講者黃鴻隆會計師，講題：生命的喜悅與傳承-殘而不廢 鐵肺人生。
4. 5月29號到6月2號舉辦馬祖藍眼淚之旅五天四夜總共22個團員！歡迎各位理監事報名參加5月28號的會員大會！
5. 3月25日校友卓越講座歡迎學長姊有空來聆聽。

(二)台北校友會

林碧揚總幹事：4月安排林明良副會長演講，關於房地產投資。

(三)桃園校友會

楊聯智會長：預計6月份舉辦演講，講題：諾瓦ESG產業分享及新事業商業模式說明，由會長本人親自開講。

(四)台南校友會

葉世宗會長：去年因疫情取消陳宗彥校友演講，希望能順利再安排時間。

李基正理事長：恭喜葉世宗會長當選台南一中傑出校友，實乃東海之光。

(五)高雄校友會

1. 5月15日清境之旅(路過霧峰林家)。
2. 8月21日成長講座，邀請校友總會理監事，二天一夜行程包含遊高雄港。
2. 建議各地校友會於總會會員代表大會以前，召開各地校友會會員大會選出新任會長，然後參加總會會員代表大會選出新任總會長。

(六)企管系友會

陳淞屏會長：擬舉辦千人回娘家、千人企業參訪主懷、預見未來管理職能實務講堂。

(七)國貿系友會

闕瑞湘會長：繼續舉辦菁英學堂，邀請傑出系友回母校為學弟妹分享。

(八)彰化校友會

施灼杭前會長：因為本人是從事水果貿易工作，若全球校友聯誼會或校友總會活動需要協助，我很樂意參與。

十、討論事項

十一、臨時動議

十二、自由發言

十三、閉會

111年3月~111年6月 會務報告

日期	活動內容
03/06(日)	高雄市東海校友會 春遊趣
03/12(六)	【2022 東海植樹節「植樹造林 福恩永續」】活動
03/19(六)	音樂學系創系 50 週年系慶活動
03/30(三)	東海大學「2022 就業暨實習徵才博覽會」
04/10(日)	【延期】北區校友合唱團音樂會(主辦:校友總會)
04/23(六)	台中校友會理監事會
04/25(一)	【延期】台北校友會【房地專家講座】
04/28(四)	【延期】職涯共學堂 1-李基正、林碧揚 預見未來-掌握職涯關鍵點、下一站幸福-你最關心的職涯問題
05/05(四)	【延期】職涯共學堂 2-王朝明、劉懿履 後疫情時代-長照產業趨勢與傳統產業新契機
05/12(四)	【延期】職涯共學堂 3-楊聯智、林泰弘 ESG 是什麼?企業永續的重要性 1+1 不等於 2!人生的化學變化
05/15(日)	台中市東海大學校友會飛牛牧場等各景點一日遊
05/15(日)	【延期】校友合唱團中部團首度公演『春·喚』
05/19(四)	【延期】職涯共學堂 4-張豐琦、蔡文龍校園新鮮人的第一步求職星攻略-履歷面試黃金教戰
05/19(四)	110 學年第 2 學期校友卓越講座, 講題:學涯與職涯~生命中的偶然與必然 講者:劉景文(32 食科)
05/21(六)	【延期】桃園校友會茶話會暨第一次會員大會
05/22(日)	【延期】高雄市&台南市東海大學校友會 2022 春季聯誼小旅行
05/26(四)	【延期】職涯共學堂 5-林丙申、蔡宗易 產業大未來-房地產跟你想的不一樣 Yes!智慧共享的社群人脈學
05/28(六)	【延期】新北校友會 黃鴻隆學長 分享「活在當下 經營生命」的演講
05/29(日) ~06/02(四)	新北校友會 馬祖藍眼淚之旅五天四夜
06/02(四)	2022 年聯合國世界自行車日獎頒獎典禮於東海大學路思義教堂舉行
06/03(五)	東海大學博雅書院啟航與祝福典禮
06/09(四)	【延期】職涯共學堂 6-劉美華、李翊齊 生涯不設限. 成為下一個經營者
06/11(六)	【取消】東海大學 110 學年校級畢業典禮
06/11(六)	第十二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

111 年 6 月~112 年 1 月 活動預告

日期	活動內容
06 / 16 (四)	【延期】職涯共學堂 7-吳錫銘、沈孝芬 壓力管理與成功立業新創以色列的啟發
06 / 17 (五)	110 學年第 2 學期校友卓越講座：從大城鄉到大城市講者:劉景文(32 食科)
06 / 18 (六)	【延期】《東海企管「618 千人回娘家」暨「MBA 四十週年慶」》
06 / 28 (二)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友卓越講座審查委員會
07 / 02 (六)	新北校友會拉拉山採水蜜桃
08 / 13 (六)	桃園校友會演講：全球 ESG 趨勢及諾瓦的願景。
09 / 03 (六)	第十二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
09 / 17 (六)	關懷退休師長暨校友聯誼活動
10 / 03 (一)	公告並通知辦理第十三屆校友楷模選拔作業
11 / 25 (五)	第十三屆校友楷模推薦截止
12 / 10 (六)	上午：第十三屆校友楷模遴選委員會議，下午：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112/01 / 14 (六)	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暨第十三屆校友楷模表揚大會

東海大學校友總會校友楷模選拔暨表揚辦法

2020年7月11日校友總會第十一屆第八次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2018年6月9日校友總會第十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2014年1月11日校友總會第八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2011年9月3日校友總會第七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2010年10月2日校友總會第六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2010年6月12日校友總會第六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訂定通過

第一條 宗旨

東海大學校友總會(以下簡稱本會)為表彰對國家社會及母校有特殊貢獻之校友，以光大校譽，並激勵在校學生奮發向上，特訂定校友楷模選拔辦法。

第二條 選拔條件

本校畢(肄)業(以下稱校友)，具備以下條件之一者，可被推薦為校友楷模候選人。但曾當選本會校友楷模或母校傑出校友者不適用之：

- 一、擔任機關團體重要職位，績效卓著者。
- 二、於學術研究有特殊成就，或重要發明或著作，成績卓著者。
- 三、經營企業有特殊成就並熱心公益者。
- 四、從事社會服務或慈善事業，足資楷模者。
- 五、在文學、藝術及體育等方面有重大成就者。
- 六、刻苦奮鬥克服困難環境卓然有成，足為後進楷模者。
- 七、對母校建設及發展有重大具體貢獻者。
- 八、對校友會發展有特殊貢獻並能發揚東海大學精神，足資楷模者。

第三條 推薦方式

本會校友楷模候選人之推薦人如下。但遴選委員不得擔任推薦人：

- 一、母校各教學及行政單位。
- 二、母校各地區校友會。
- 三、母校各系系友會。
- 四、校友服務之機關首長。
- 五、畢業校友：應有三人以上連署推薦。

由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推薦人推薦者，需檢附推薦單位之會議紀錄。

推薦符合前條資格之校友為本會校友楷模候選人時，應尊重被推薦人意願，並由被推薦人於申請表格簽名或出具同意被推薦參選之書面證明。

前項被推薦人經本會校友楷模選拔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保留資格二年。

第四條 遴選方式

- 一、「校友楷模遴選委員會」設委員七至九人，負責審查並遴選當年度之受獎人，總會長擔任主任委員，由校友總會理、監事推選四人擔任委員，歷屆校友楷模代表一至二人，社會賢達校友一至二人由總會長推舉之，及母校代表一人，共七至九人組成，委員任期為兩年，連選得連任，委員不得被推薦為候選人。
- 二、各界推薦之人選，經校友總會校友楷模遴選委員會通過推舉。
- 三、遴選委員會得邀請推薦人或相關單位人員列席說明或提供資料。

第四條之一

本會每年於十月底前公告並通知辦理校友楷模選拔作業，推薦者應於每年十一月底前，填具推薦表向本會申請。校友楷模應於十二月底前遴選完成並公告當選名單。

第五條

校友楷模當選名單應公告於本會網頁或藉由媒體採訪報導，並於當年度本會會員代表大會公開表揚及頒發校友楷模當選證書及獎牌乙座。

第六條

本會校友楷模之遴選，自校友楷模候選人中選出三分之二為校友楷模當選人，並以十二名為限。

前項當選名額中應保留一名為『校友服務傑出貢獻獎』予長期持續從事校友服務，且貢獻卓著之本會會員；若無適當人員則名額不保留。

第七條

校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受推薦為本會校友楷模候選人：其已當選者，本會應撤銷其校友楷模當選資格。

一、受刑事判決有罪確定。但受緩刑或易科罰金宣告者，不在此限。

二、違反社會公序良俗，嚴重影響母校或本會聲譽，有具體事實。

第八條 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聯席會議或理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東海大學校友總會
111年度收支月報表《自 111.01.01~111.04.30止》

收入			支出		
項目	4月份	年度累計	項目	4月份	年度累計
1-1入會費	2,000	7,500	3-1薪資	31,255	124,083
1-2常年會費	3,000	17,000	3-2年終績效獎金	-	43,110
1-3永久會費	30,000	50,000	3-3工讀費	2,520	15,360
1-4團體會費	-	5,000	3-4勞保費	3,026	12,104
1-5分會上繳	-	6,000	3-5健保費	1,859	7,436
2-1理監事贊助款	-	290,000	3-6勞退金	1,728	6,912
2-2捐款收入	2,000	65,985	3-7業務支出	-	70,330
2-3利息收入	-	38,137	3-8車馬費	-	5,745
2-4發展基金	-	270,505	3-9郵電費	1,140	3,587
2-5活動收入	0	-	3-10雜項支出	-	12,916
2-6其他收入	1,112	2,872	3-11校內活動	-	-
			3-12活動支出	-	-
			3-13會員代表大會	-	122,593
			3-14分會活動	-	16,000
			3-15下撥分會	26,400	52,800
			3-16捐款支出	2,000	18,000
			3-17理監事會議費用	-	27,835
			3-18其他支出	-	-
小計	38,112	752,999	小計	69,928	538,811
期間收支結餘合計	(31,816)	214,188			

110年度資產負債表

111年4月30日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4-1.現金	23,107	期初累計餘絀(至110/12/31止)	8,135,720
4-2.銀存-兆豐活存-00043-1	1,642,897	暫收款	
銀行存款-兆豐活儲-48590-6	-	代收款項	
銀行存款-郵局儲金-0355400	-	5.應付款項	76,000
銀行存款-兆豐定存	6,658,000	5-13.預收款項	-
綠界帳戶	6,960	本期餘絀(111/1/1~111/4/30)	214,188
應收款項	94,944		
4-21.預付款項	-		
合計	8,425,908	合計	8,425,908

理事長:

李君

常務監事:

張光永

財務長:

黃文結

正本

東海大學 函

機關地址：407224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727號
聯絡人：林姿菁
聯絡電話：04-2359-0121#28403
電子郵件：zijinglin@thu.edu.tw
傳 真：04-2359-1034

受文者：東海大學校友總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東恩友字第111360003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東海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東海大學傑出校友遴選推薦表

主旨：本校為表彰並選拔對社會國家有特殊貢獻或成就之本校歷屆校友，即日起至本（111）年8月31日止，開始接受各界推薦本校第23屆傑出校友人選，敬請查照並惠予轉知所屬單位踴躍推薦為禱。

說明：

- 一、請惠予推薦符合「東海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如附件）第三條所列具體事蹟之本校歷屆畢業校友。
- 二、推薦表暨相關資料、文件及證明，請於本年8月31日前逕寄本校就業輔導暨校友聯絡室。
- 三、檢附「東海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暨推薦表各乙份；或逕自至本校校友服務網(<https://ithu.tw/mAWKE>)下載。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東海大學校友總會
副本：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本校一級行政單位

校 長 張國恩

東海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

89年3月29日第十次行政會議通過
 90年6月27日第二十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0年10月24日第廿八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3年12月22日第廿二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5年07月12日第十二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7年09月23日第十三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年03月31日第四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01月05日第一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09月30日第十三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04月27日第八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08月15日第八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05月22日第六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表彰對社會國家有特殊貢獻之校友，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畢業校友，擔任總統、副總統，五院正副院長，中央研究院院士者，為本校當然傑出校友，由本校就業輔導暨校友聯絡室呈報學校表揚。
- 第三條 本校畢業校友，具下列條件之一，足為後學之楷模者，即具被推薦資格：
- 一、公部門類：擔任中央政府部會正副首長，中央民意代表，地方縣市政府首長，有卓越貢獻者。
 - 二、社會服務類：長期熱心社會公益、造福人群，曾獲政府機關表揚者。
 - 三、學術類：擔任國內外相當中央研究院等級民間單位或研究機構，或教育部認可之一等國外大學教授職務，及國內大專院校教授，有傑出表現，獲國家表揚、或獲國際級大獎者。
 - 四、人文藝術體育類：文化、藝術、體育界人士曾獲國內、外頒與獎章或表揚者。
 - 五、創新創業類：經營企業名列全國前一百大或自行創業有特殊成就者。有特殊創新或發明，其作品或產品功能對社會國家有顯著貢獻，榮獲國家頒獎者。
 - 六、社會資源貢獻類：符合東海大學捐贈及酬謝辦法第六條第七款至九款之規定者。
 - 七、其他：其他優良事蹟獲國家頒與獎章表揚者或行誼聲望品德足為後學楷模，能發揚求真、篤信、力行或彰顯基督教立校精神者。
-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受推薦為候選人：
- 一、受刑事判決有罪確定者。但受緩刑或易科罰金宣告者，不在此限。
 - 二、違反社會公序良俗，嚴重破壞本校校譽者。
- 受頒者具前項各款情形之一者，本校得撤銷其傑出校友榮銜。
- 第四條 具前條規定資格之一者，得經校友或社會賢達三人以上，或單位機構法人，向本校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提出推薦。其遴選資格經本校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得連續保留二年；每人被推薦次數不限，但當選以一次為限。
- 第五條 推薦者應於每年八月底前，填寫推薦表一份，寄送本校就業輔導暨校友聯絡室。
- 第六條 本校設置「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負責審查並遴選當年度之受獎人，由校長(主任委員)、各學院推選一人、校友代表四人組成。校友代表之產生，由校友總會推選二名，學校邀請歷屆當選人二名擔任之。委員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委員不得被推薦為候選人。
- 本委員會開會時，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

- 第七條 當年度被推薦者若在十二人或以內者，當選名額為五人。但被推薦者每超過三人，得增加當選名額一人。遇特殊情形得不受前項之限制增加名額，最多以十人為限。符合本辦法第二條所列之條件者，其名額不受前項限制。
- 第八條 本校於每年校慶慶祝會公開表揚傑出校友當選人，頒發獎牌乙面及傑出校友證。並將傑出校友之光榮事蹟，登刊於東海刊物與發佈新聞稿。
-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ARGO CAT AC80 亞貓

亞貓 HORIZON AC80 雙體船型遊艇

名稱由來：CAT 是 Catamaran 雙體船的縮寫
亞貓為亞果最大旗艦船艇

時間 / 價格	定價	3折優惠價
船租半日	135,700	40,700
船租一日	280,000	84,000
船務人員 半日	28,300	
船務人員 一日	46,000	

賓客數 / 40人 房間數 / 4間



- 合計費用需加上船務人員
- 不包含航行油資、額外旅平險費用
- 連租以一日價格乘以實際租賃天數（每日動船超過7小時需加計時租）
- 若行程為安平/高雄半日遊港，贈送油資不計費，其他遊程之油資依實際排程之報價為準
- 跨日連續租船需加計人員過夜費，\$2500/人/天，跨日夜宿船上及靜態用船不加計費用

2021 Aug Ver.
價格生效日 2021.08.15 起



Urania U58 烏拉尼亞

烏拉尼亞 58呎 歐風豪華遊艇

名稱由來：烏拉尼亞為天文女神，象徵在變化萬千的航行中，讓會員享有各種不同的風情和體驗。

時間 / 價格	定價	3折優惠價	5折優惠價
船租半日	72,000	21,600	36,000
船租一日	149,500	44,850	74,750
船務人員 半日	15,900		
船務人員 一日	23,650		

賓客數 / 12人 房間數 / 2間



- 合計費用需加上船務人員
- 不包含航行油資、額外旅平險費用
- 連租以一日價格乘以實際租賃天數（每日動船超過7小時需加計時租）
- 若行程為安平/高雄半日遊港，贈送油資不計費，其他遊程之油資依實際排程之報價為準
- 跨日連續租船需加計人員過夜費，\$2500/人/天，跨日夜宿船上及靜態用船不加計費用

2021 Aug Ver.
價格生效日 2021.08.15 起

東海大學校友卓越講座辦法 修訂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六日第五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說明
六	補助項目： (二)各類講學及講座費用： 1. 給付密集講學或公開演講學者之報酬。 2. 東海講座：曾獲諾貝爾獎、國家院士、傑出校友或具國際學術聲望者，按返校日數計算，每次給付七千元或按演講場次計算，每場給付一萬元。 3. 校友卓越講座： <u>正教授或職級相當之專業人才或各專業相關領域傑出貢獻者</u> ，以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每場次給付六千元。 4. 校友薪傳講座： <u>副教授或職級相當之專業人才或各專業相關領域優秀貢獻者</u> ，以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每場次給付五千元。	六 補助項目： (二) 給付密集講學或公開演講學者之報酬；「東海講座」(曾獲諾貝爾獎、國家院士、傑出校友或具國際學術聲望者)七千元按返校日數計算，或一萬元按演講場次計算，「校友卓越講座」(正教授或職級相當之專業人才)六千元按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校友薪傳講座」(副教授或各專業相關領域傑出貢獻者)五千元按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	1. 增加「 <u>各類講學及講座費用</u> 」 2. 增加「 <u>1. 2. 3. 4.</u> 」 3. 增加「 <u>或各專業相關領域傑出貢獻者</u> 」 4. 增加「 <u>職級相當之專業人才</u> 」 5. 刪除「 <u>傑出</u> 」 6. 增加「 <u>優秀</u> 」 7. 增加「 <u>以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每場次給付</u> 」

(本修訂對照表僅供對照參考用，正式條文仍以修訂後辦法全文為準)

東海大學校友卓越講座辦法

八十六年六月廿五日第二十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八十九年三月八日第七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一年九月十八日第廿七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九十九年十二月廿二日第二十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〇二年十二月四日第十六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〇八年四月十日第四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第十二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一〇年六月十六日第五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目的：
 東海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昇學術水準及擴展實務領域，延聘校友返校短期講學，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校友卓越講座審查委員會之組織：
 本委員會由委員七人組成。校長與校友總會會長為當然委員，分別兼任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其餘委員五人由校長提名三人及校友總會會長提名二人，經校友總會常務理事會通過後聘請之。校長提名之委員任期為四年，校友總會會長提名之委員任期隨會長之任期。
- 第三條 校友卓越講座人選推薦程序：
 本校各教學及行政單位於每年六月中旬及十二月底前，提出適當人選之學經歷、卓越成就表現及講學計畫等相關資料，經校友卓越講座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後聘請之。
- 第四條 校友卓越講座人選之資格：
 凡本校校友具有下列資格之一並經系、所務會議通過或就業輔導暨校友聯絡室推薦者：
 一、國內外著名大學擔任教授或副教授聲譽卓著者。
 二、國內外著名研究機構研究，其職位相當於教授或副教授，並在學術上具有績效者。
 三、各專業相關領域傑出貢獻者。
- 第五條 校友卓越講座應以短期密集講學或公開演講兩種方式舉行。前者須在校講授某一專業課程十八小時(即在十個授課日授畢一學分的課程)。後者在校園進行三次公開演講(以每日不超過兩場次為原則)。
 校友卓越講座依前述課程或公開演講舉行者，應擇一場次錄製影片且授權本校公開使用。
- 第六條 補助項目：
 未申請國科會或其他單位補助之卓越講座校友，依左列各款辦理：
 一、國外校友：
 (一) 補助來回機票(經濟艙或商務艙，並以機票正本辦理核銷手續)、國內交通費及提供住宿校友會館。(若當日無須住校，則改以旅費補助)
 (二) 給付密集講學或公開演講學者之報酬；「東海講座」(曾獲諾貝爾獎、國家院士、傑出校友或具國際學術聲望者)七千元按返校日數計算，或一萬元按演講場次計算，「校友卓越講座」(正教授或職級相當之專業人才)六千元按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校友薪傳講座」(副教授或各專業相關領域傑出貢獻者)五千元按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
- 修改為：
 (二) 各類講學及講座費用：
 1. 給付密集講學或公開演講學者之報酬。
 2. 東海講座：曾獲諾貝爾獎、國家院士、傑出校友或具國際學術聲望者，按返校日數計算，每次給付七千元或按演講場次計算，每場給付一萬元。
 3. 校友卓越講座：正教授或職級相當專業人才或各專業相關領域傑出貢獻者，以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每場次給付六千元。
 4. 校友薪傳講座：副教授或職級相當之專業人才或各專業相關領域優

秀貢獻者，以返校日數或演講場次計算，每場次給付五千元。

二、國內校友：

(一) 補助旅費及提供住宿校友會館。

(二) 給付密集講學及公開演講學者之報酬依前款(第二目)規定比照辦理。

依前二款辦理之國內外校友返校講學，補助之總額不得逾新台幣十二萬元。超支部分請申請單位自行勻支補足或簽請校長裁示補助。給付金額為含稅金額，應課稅額由本校代為扣繳。

第七條 本辦法經校友總會常務理事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